

工作事項	106 年度					107 年度	
	8	9	10	11	12	1	2
1. 研定章程範本	■	■					
2. 召開說明會		■					
3. 完成章程草案			■				
4. 召開理監事會修改章程				■			
5. 籌備召開會員大會 (原會員)		■	■	■			
6. 召開會員大會審議章程，並報教育部許可					■		
7. 教育部審查、許可章程					■		
8. 函報內政部備查						■	
9. 公告章程及受理新會員入會						■	
10. 召開理事會審定會員名冊，並報內政備查名單							■
11. 籌備召開會員大會 (含新會員)							■
12. 改選理監事、理事長，報教育部核准							■
13. 教育部審查、核准理監事及理事長名單							■
14. 選舉結果報內政部備查							■